

## 错过的味道

□徐风

男孩12岁时,还不太懂事,贪玩。快到年底的时候,家里来了两个裁缝,帮全家做过年的新衣。那时,不但猪肉、鱼、豆腐是配给的,就连肥皂、火柴也要凭票供应。饭桌上添了两张嘴,荤菜渐渐端不出来了。父亲扔给男孩一只篮子,让他明儿一早去肉铺排队,买肉骨头。

天刚蒙蒙亮,肉铺前的队伍就很长了。肉骨头才1角5分钱一斤,骨头汤油水足,且不用票证,所以排队的人特别多。男孩拎着篮子,在队伍里慢慢往前挪动。肉铺里,那个叫秦歪嘴的斩肉师傅,男孩认识的;饭桌上,父亲常说起他,好像还是不错的朋友。此刻,正乒乒乓乓地挥舞着他的斩刀,忙得满头大汗。男孩排队有些烦,发现秦歪嘴突然抬起头,朝他看了一眼,还朝里边歪了一下嘴。男孩感觉,秦歪嘴是在暗示他:你的肉骨头我留着呢,现在人多,晚点来拿吧。男孩虽小,开后门之类,已然略懂。他父亲是医生,在小镇上人脉广,朋友很多。男孩本来就贪玩,旁边正有小伙伴在叫他,就扔下篮子,拔腿去玩了。

快到晌午了。玩成一只泥猴的男孩,想起了他的肉骨头。赶紧跑到肉铺,人都散了。只有秦歪嘴在清洗他的案板。男孩问,我的肉骨头呢?秦歪嘴听不明白,什么东西?男孩朝里面一指,说,肉骨头啊,你不是答应我的吗?秦歪嘴更不明白了:什么乱七八糟的,你是谁,我答应你什么了?

一个大人,一个小孩,就这样吵起来了。男孩坚持说,你当时向我朝里边歪了一下嘴,我以为你把肉骨头留下了,你要是不肯,为什么朝我歪嘴啊?

正巧有人走过,听了好笑:他天生就是个歪嘴吗!秦歪嘴没好气地说,小赤佬,再胡闹,老子打你嘴巴!你是谁家的小孩?男孩没辙了,就说出他父亲的名字。

啊?你是徐医师家的小孩?秦歪嘴顿时变了一个人,语气缓下来了。最后的结局是,肉骨头实在没有了,只有一根猪尾巴,是秦歪嘴给自家留下的,因为是徐医师的缘故,他愿意把它让给男孩。男孩拎着一根猪尾巴回家了。在脸色铁板的父亲面前,男孩不敢撒谎。说完事,父亲大发雷霆,让他把猪尾巴送回去。

父亲说,你知道吗,秦师傅的老婆动了手术,营养不够,是我给他开了医疗证明,食品站才照顾他一根猪尾巴,你太不懂事了,还不快送回去!

男孩知道闯下祸了。可是,肉铺已经打烊上锁。男孩拎着猪尾巴,不敢回家。后来,是母亲把他找回家的。那根猪尾巴,最终还是没能退给秦歪嘴,母亲用足佐料,烧了浅浅的一盘,两个裁缝一见,啊,红烧猪尾巴啊,吃得眉开眼笑。都说,好吃,脆,香,肥,有嚼劲。

第二天,男孩发现,家里一只下蛋的母鸡不见了,母亲悄悄告诉他,你爸把它送到秦歪嘴家去了。

这件事,对男孩影响很大。之后许多年里,每当在饭桌上见到猪尾巴菜,心里都会有一种隐隐的障碍,难以动箸;一直到今天,他已不再年轻;写这篇文章时,都不知道,猪尾巴是什么味道。

## 尝新



□南在南方

在网上找《塞耳彭自然史》,没有,然后,它好心提示我:你是不是找耳塞?自然不是,好在有《清嘉录》。这两本书是在周作人《夜读抄》里看到的,他读抄的书,我大多没看过,每看一篇都像眼睛尝新。这两本书,一本写英国村庄的,一本写苏州民俗的。我想着,放在一起看,或许能看出些异样来。

这本《清嘉录》,竖版,用的是繁体字,每看都要摇头晃脑,于颈椎有些好处。最大的好处是不能一目十行,总有个别繁体字拦着,得找字典来查。作者顾禄记下的是苏州一年十二月的风俗,每看都像过节。

看这本书,自然而然地和老家对照,虽说我老家住在秦岭南山,清风明月,却无传诵的盛景,风俗却和各地大同小异,这是挺风韵的事情。当然,江南的风俗更细致,而北方大而化之得多。

这一天,看到“立夏日,家设樱桃、青梅、东麦,供神享先,名曰夏见三新。宴饮则有烧酒、酒酿、海狮、馒头、面筋、芥菜、白笋、咸鸭蛋等为佐,蚕豆亦于是日尝新。”喉间莫名其妙地做了一个吞咽动作,愣过神来,自个儿笑了起来。

然后,我仔细看这几行字,确定并不是让书里所列食物弄得垂涎,按说应该垂涎,但是这些食物除了樱桃、麦子、烧酒、馒头,其余的在我年少的记忆里或者老家并无出产,而垂涎的食物常常是忠于故乡的。我是被尝新这两个字撩拨不能自己,豌豆的青味一下扑了过来。

我们那里立夏没有苏州这么讲究,但尝新却在立夏之前,一碗青豌豆角汤,像是一碗春天,这有点像仪式,至少在我家里是这样的。每年都会留一块豌豆地,虽然豌豆产量低,可尝新的诱惑太大。九月底或者十月初,点下豌豆,它长到两寸来深,雪就下来了,它开始越冬,顶着厚厚的雪,青青朗朗的,不怕冻。

桃花荣华时,它的长速跟着上来了,拉了条牵了蔓,也用不着搭架子,相互牵挂,相互扶持,花穗起来了,清甜味也起来了。我小时喜欢偷着扯一把豌豆花大口吃掉,有一回祖父看见了,教育了我,它们是要长豌豆的呀!于是,不吃家里的豌豆花了,山坡上野豌豆的花也是清甜的。

祖父念过私塾,知道“阳春布我以烟景,大块假我以文章”,虽不写文章,美景总是让他喜悦,尝新虽说是嘴巴的福利,但更多的是,他喜欢春天的赏赐。豌豆角还小着呢,祖母这样说,但祖父已经催过好多次了。终于,祖母提了小竹篮去了豌豆地,舍不得多摘,摘几捧回来,祖父不责怪,说够啦,尝新嘛,又不是吃饱!

祖母烙锅盔,煮豌豆角汤,添在碗里,连汤都是青的。尝了豌豆的新,接下来新东西接二连三,端午节时,麦子开始黄了,会剪回麦穗,搓出麦粒,用小磨磨个半碎(也磨不细,麦子太湿),用槐花拌在一起,放在笼里蒸,蒸好时撒点细盐,管这个叫麦饭,尝麦的新。有一年,祖母弄些刺玫花瓣拌在一起,蒸好之后,花色依然红艳,这让我们面面相觑,舍不得下口。

好像一直都有新可尝,桃子、李子、山葡萄、梨、玉米棒、柿子,各有各的味,各有各的好,尝新总是喜悦的。

记得有年冬天,下了第一场雪,我从外面捧了一把走到祖父面前说,爷,来尝新!祖母笑着说说我傻气,可祖父伸手摸了一点,放到嘴里说,真冰!一转眼,祖父祖母都不在了,我好像也忘了尝新这回事,在城里,四季都有新鲜的果蔬,没有新味,也没有旧味,慢慢地,也就食不甘味了。听江南的朋友说,立夏尝三鲜。三鲜,分地三鲜、树三鲜、水三鲜。分别是:蚕豆、苋菜、大麦;樱桃、杏、香椿头;海狮、鲥鱼、银鱼。

我的老家,没有水三鲜,地三鲜只有麦子,树三鲜倒是齐着。我给父亲打电话,父亲说,香椿头正香,樱桃早着,麦子早着……

本已结尾,却突然想起一首陕南民歌,是贾平凹念念不忘的:后院里有棵苦李子树啊,小郎哎,未曾开花你先尝呀,依儿哟。比兴的唱法,隐约也是说尝新。

## 雨后青苔

在晋祠听那风声,望大树顶端在风中摇曳;草木众多,置身树间,往来游人就在旁边不远处的行道喧哗,但是听不到他们说什么,树木将人发出的卑微声响悉数消匿。只听到风声,风掠草木而去,萧萧的声音波延而去,那萧萧声博大而寂寞,让人莫名地感动和敬畏。站在树下,人如此矮小,树的高大令人羞惭。人的思绪波动,如树木在风中的微微摇曳,如树木发出的萧萧声,而人的思考那般微不足道。人的年龄也微不足道,树已三千岁,人不过只有三十多岁。那树冠直指苍穹,像渴望什么,又像在聚拢着什么;上面的天空高远,蓝得透明,云一抹一抹若有若无。再抬头看时,天已低了下来,朝那些大木的顶端俯下身去。浓云正在聚集,像那些大木在以萧萧声召唤它们,像那些大木朝天伸展的枝干,将云朵汇聚起来。人在树下行走,听到树叶间若有若无的沙声,像是雨来的声音,空旷处的石桥,雨点已经一滴一滴溅落,在白色的石块上一片一片展开,竟成深紫色。人在树下疾走,站到祠堂檐下时雨已如瀑,檐前雨线密集,湿气随着风的卷动,向人一阵一阵扑来。人向远处眺望,一切在雨中,那些掩映在树间的红楼绿阁变得渺茫,仿佛对久远往事日益模糊的记忆。

雨在不知道的时候就去了。开始走动时似乎能感觉到雨意正在远逝,偶尔掉落在脖子后的雨滴越来越少,后来就忘记了。映入眼帘的,尽是绿意,那绿盎然葱茏,如此生动,让人心生欣喜。那绿映得衣服都微含绿意。人以为是草木的绿,但不然,原来是青苔。雨洗之后的庭院高下,青苔漫漫,再再绵绵然,或浓紫或青绿,处处皆起,人仿佛能嗅到青苔幽香的气息。路边、墙壁、祠堂阶边、大殿的根基、在屋顶的瓦片檐柱、在窗台、在门楣、在水池的石壁上,青苔甚至爬上大树主干,伸向树杈上经年已久的鸟巢;蔓延入室,殷显在祠堂高大的神像底座。

苔又叫玉女鬘,还叫做绿钱和水垢。在水边的青苔叫水衣,这是一个何其浪漫的名字,是水的衣裳;在石上叫石发,是石头的头发。在墙上叫垣衣,在屋子里叫屋游,在屋顶叫苦苔或者瓦松,在山上又成了卷柏。它无处不生,古人太喜爱它,它每长一处就给它取个名字,而这些名字有趣的青苔殷满晋祠。人不知这青苔已有多大年龄,它们素素暗朽,与土色混淆难辨,而如今借了雨意四下延伸,人仿佛能听到它们生长的声音,仿佛人一边看它们一边向四方延伸。

## 树灵

我在晋祠就遇到这样一场大雨,乘车离去时暴雨又至。车行到离晋祠三四里处,已无下过雨的一星半点痕迹,地面干彻,尘土飞扬。我在车上,想那些晋祠的树,此刻它们仍然沉浸在雨中,为雨润泽。几千年了,它们都这样,有那一方山水钟情和庇护。古时人们相信,木老则有灵,成精成魅,或正或邪,人肃穆地记



晋祠书·古木

载下有关树灵的种种诡异事件。曹操在洛阳附近跃龙祠伐梨树,那是东汉末年的梨树,当时已有数百年之久,高十余丈,不曲不节,直冲霄汉。曹操挥剑斫树,砰然有声,血迹从树的伤痕处四下飞溅而出,落在他的脸上、衣袍上,他身上焦躁不安的马匹身上。这一夜二更,曹操从噩梦中惊醒,他不断地梦见一个皂衣人挥剑向他砍来、砍来,他将从此患上著名的头疼病,将要请来著名的华佗,而华佗说须砍开他的头颅病才能治愈。他望着那古怪而又固执的老头,那飘逸的胡须,高耸的额头,清奇的相貌,令疑虑重重的他一刹那想到了盘根错节的树根,蒲松龄也从噩梦中醒来,就要被他状写的事物侵入他的梦,那些事物在他的幻觉里,总是高于现实的真实。他要写到一个树魅,霸占埋骨于树下的少女魂灵,驱使她以色相勾引男子并取其性命。蒲松龄次日醒来,写下那个幽怨的名字——聂小倩。还有众多的树久而成妖,在江南尤甚,一般而言,桃李杏石榴等开花植物化作妖魅女子,寻男子采其精华,令人奄奄欲毙和终于毙命;松柏等树则化作男人,它们在高高的围阁中寻找待嫁而怀春的少女,已嫁而春心荡漾的少妇,在暗夜里缠绕她们身体,令她们在白昼也发出销魂的呻吟和尖叫。

但以上的树不是晋祠的树,在晋祠没有这些。这里是北方,浑厚博大,苍凉深远;这里供奉的是祖先的神灵,缄默、威严、自尊,他只负责人们在阳光中的生活,那些阴暗处的缠绕、那些罪孽,于他都不值一提、可忽略不计。他以所谓的浩然正气压住这一方水土,育化这一方水土,以致那些古木,在数千年里竟没有发生一例有涉偏邪的故事。其他故事也,偶或有之,则是树如何严厉地惩戒恶人。

## 柏

晋祠草木郁郁苍苍,一千年的大树,在晋祠几乎还可以称得上年轻。据晋祠研究古木的一位先生称,今日上千年的古木

尚存20株,有槐、柏、松、楸等种类。圣母殿两侧,原有两株周柏,名双柏,右雄左雌,浑然而巨,又分别名为龙头柏、凤尾柏,北侧的又名齐年柏。齐年柏树冠庞大,曾高凌于晋祠所有楼阁之上,树顶向下勾曲,如飞龙在天偶一回首;凤尾柏树根延于地面,枝繁叶茂,有如凤凰展翅欲起的一瞬。两树遥遥相对,树顶的枝叶在空中聚连为一体。它们年代久远,据说是西周初年的生灵。现仅存雄树,即圣母殿北侧的一株。

站在鱼沼飞梁望去,一株巨树自北而南横亘,斜斜伸向圣母殿,它老迈而依然凶猛的气势立刻令你震惊。这便是齐年柏了。它的倾颓状也让人自危,仿佛它压向的不是圣母殿,而是你自己。空中伸展的枝干,已经不算繁茂,多数的枝干秃然无叶,但感觉不出败落,那秃枝仍然保持着向四面八方开拓的强劲姿态。而事实上,如利刃一样在四季挥舞,砍掉众多树木枯枝,甚至将一些幼树连根拔起的北地大风,也不能奈何它。那些秃枝置身其中,若无其事。也许树的灵在里面睡着了。也许它已经不屑于绽放太多的叶片,不属于那般招摇。招摇是年轻的树的事情了。它将绽放的力量积攒下来,深藏不露。谁知它哪一天,会突然绽放呢。

大树的主干向前奋力扭动着,蔓延而上。它将强烈的动感凝聚在身軀之中。在三千年的时间里挣扎,与时间搏斗的痕迹,显露无遗。在我的幻觉里,它现在仍然扭动着,我仿佛就看到了树身适才向前扭动时一个轻微的战栗。树身上有纵横的树洞,洞宏阔,小孩子几乎可以容身。想必在此前,鼠、壁虎、蚂蚁等纷纷引为巢穴。它们在树洞间咬啮,大树可曾感觉到疼痛?而现在,树身上的洞竟被水泥逐一砌死。

大树隐去了太多的伤害。也许年少时的李世民在树下游玩,曾手持锋利的匕首,在树上刻下自己的名字,那名字已经深深长入了大树的中心。或者那名字刻上去后形成的斑驳树皮,早已在风中脱

落。对树而言,这只是一个微小的事件,但却足以令拥有天下、远征高丽归来旧地重游的李世民,手抚大树百感交集。

我们对大树曾经历的斧斤一无所知。谁曾举斧砍伐它的枝叶?谁在黑暗里拿着锯子要伺机而动?但树终于逃过了劫难,它会记着它南侧的凤尾柏惨遭砍伐时的轰隆声,记得它在顶端与凤尾柏缠绕交错的树枝被强力拽断的疼痛,和肢体撕裂的咔嚓声。

凤尾柏于清道光年初,被晋祠当地土人所诛。同一时间,僧偈于原地植一新柏。现已近二百年了。

齐年柏高21.9米,树围5.6米,主干直径2米。欧阳修见到它并写下“地灵草木得余润,郁郁古柏含苍烟”时,它是挺拔的,是晋祠最为高大的树木之一;清初的傅山见到它并写下“晋源之柏第一章”时,傅山之子傅眉写下《古柏歌》,傅眉病故而傅山在丧子之痛的煎熬中溘然长逝时,它依然挺拔,只是沧桑的气息愈来愈浓重。这以后不知从何时起,它一天一天倾颓下去,直到今天,已经向南倾斜了45度。

也许是自凤尾柏被砍伐的时候起吧。有如一失却爱侣的人,心头仍然萦绕着她的身影轮廓,一点一点向凤尾柏存在过的地方靠拢,但那里是虚空的。虚空,仍然是虚空。它就那样一点一点地俯下身去,渴望找到一点曾经熟悉的气息。

一株柏树在它的南侧成长起来,像怜悯一般,撑住了这棵颓然的大树。它被叫作撑天柏。

柏树阴历二月开花,九月结果。属阴木,从字白,白为西方正色,在五行入金。古人盛赞柏木,认为其性坚贞,得天地之正气,而守之弗失。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中说,煮柏树枝叶来酿酒可以治疗风湿病,说道家用柏叶做柏叶汤。

晋祠古柏颇多,高可十仞,大可十围;有周柏,有汉柏,有隋柏唐柏,有宋金元明柏,或数千年,或数百年,不一而足。其中生长于晋祠关帝庙右侧的长龄柏,是几乎与齐年柏同样古老的巨树。

长龄柏树高17米,主干直径1.64米,树冠笼罩着周围300多平方米,齐年柏倾斜以后,它成为全祠最为高大的柏木,以致于它旁边的神祠,都显得矮小许多。晋祠博物馆和北京园林科学研究所、北京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的专家一起,采用现代高科技测定方法——碳14交叉定位法对古柏进行测量,得出的结论是——长龄柏已届2992岁了。

长龄柏相貌极为苍古。我举相机拍下它一截枝干,那枝干竟仿佛一只兽,正跃跃欲动;更为诡异的是,树干上的斑驳树皮被风吹日晒雨淋,细碎而蓬松地绽开,像极了那兽身上的皮毛。其他的枝干,亦形态各异。树下偶有落叶,我捡起一枚收起来,这可是三千年古树的落叶啊。

回去后查阅资料,原来这古柏因其生动风貌,在民间久已有说法。人们从它一截一态的枝干上,相应找到了十二生肖中的形象。

## 流动的天空

□孔祥靖

一直向往大海,却从未看过大海。喜欢海的博大与宽广,喜欢海的包容与豁达,甚至喜欢海边淡淡的海腥味。

具体是从什么时候开始迷恋起大海的?我已无法从记忆里追索。我只清楚,柔软的海滩,波动的海水,奔涌的浪花,轰鸣的涛声,沉静的海岛……这些画面曾无数次在我的梦境中浮现,在我的幻想里重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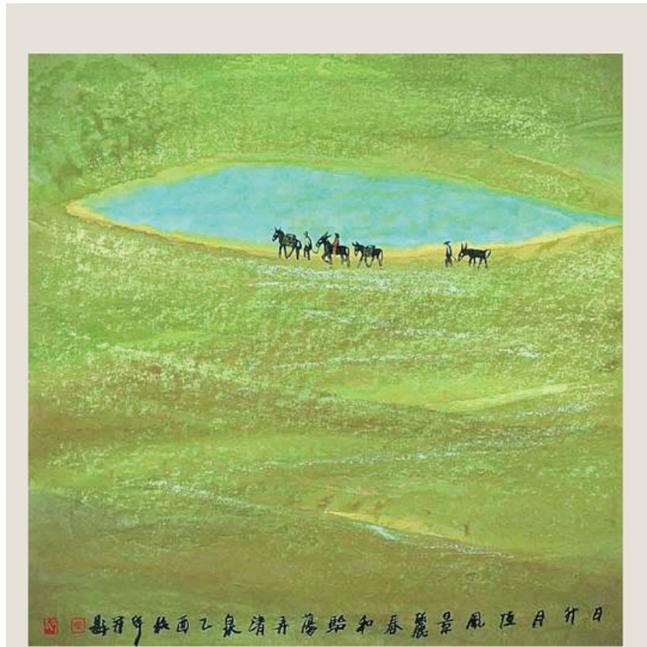
直到有一天看到一句话:“天,是倒过来的海;海,是流动的天。”顿时,豁然开朗,天与海一样的澄清,一样的容纳万物,一样的让人心驰神往。

抬头看天,天空是碧蓝碧蓝的,像一块蓝宝石,但更像一片海。淡淡的云朵像海边的浪花,天空中翱翔的飞鸟好似海中遨游的鱼儿。仰望天空,依然可以感受到海的呼唤和亲抚。因为我知道,海是倒过来的天。

依然爱做梦,依然爱幻想,梦中自己一个人静静地坐在海边,极目远眺,蓝天碧水,水天相接,海鸥浅翔。心,出奇的平静,出奇的安宁,一切烦恼和忧愁,仿佛都随着波涛消失得无影无踪,惟一记得的就是我与大海的那个约定……

而今,渐渐习惯在繁琐事务之余偷闲。找一处清静的地方静静地看天空,看流水。在这里,没有世俗纷争,没有苦闷失落,可以任意放飞心绪,寻找文字的灵感……学着让自己的胸怀如大海、天空般豁达。

海,是天倒过来的模样。海,亦是我一如从前的向往!



周韶华作品

## 团结湖

姜吉雄